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AILE 2010 102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舞阳县舞泉镇创业	路 6 号			王瑞 【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舞阳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项目公司,于 2019 年 03 月 04 日取得舞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地址位于舞阳县舞泉镇创业路 6 号,法定代表人李建民,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医药中间体的产品技术研发生产,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用人单位现有生产员工 35 人,其中一线生产员工 31 人,维修工 4 人。						
闫育培、陈立浩						
闫育培、陈立浩	调查时间	2023. 10. 24			王瑞	
闫育培、陈立浩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3. 11. 06			王瑞	
	舞阳县舞泉镇创业。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河南远东生物科技得舞阳县工商行政表人李建民,注册相关技术服务和技用人单位现有生产	舞阳县舞泉镇创业路 6 号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危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舞阳县得舞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表人李建民,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销售化工用人单位现有生产员工 35 人,其中一	舞阳县舞泉镇创业路 6 号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验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舞阳县人民政府招商等得舞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地址表人李建民,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人民币),主要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从事货料用人单位现有生产员工 35 人,其中一线生产员工 3 自育培、陈立治 调查时间 2023. 10. 24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舞阳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项目公司,是舞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地址位于舞阳县舞易表人李建民,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主要从事医药中间体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用人单位现有生产员工35人,其中一线生产员工31人,维修工4分自育培、陈立浩 [1] 自有培、陈立浩 [2023.10.24 [2023.11.06 [2024] 建设单位(用户位现有生产员工35人,其中一线生产员工31人,维修工4分自有培、陈立浩	舞阳县舞泉镇创业路 6 号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联系人 王瑞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河南远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是舞阳县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项目公司,于 2019 年 0 得舞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地址位于舞阳县舞泉镇创业路表人李建民,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人民币),主要从事医药中间体的产品技术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销售化工产品,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用人单位现有生产员工 35 人,其中一线生产员工 31 人,维修工 4 人。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 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用人单位重点检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有:

氯气、甲苯、氯化氢、噪声

检测结果: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氯化氢检测结果与分析: 用人单位氯化氢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氯气检测结果与分析: 用人单位氯气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甲苯检测结果分析评价:用人单位甲苯检测结果显示作业人员接触甲苯的8h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噪声测量结果分析:本次测量结果显示,各工作场所噪声强度均低于85dB,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噪声40h等效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评价结论 氯化氢: 用人单位氯化氢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氯气: 用人单位氯气浓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甲苯: 用人单位操作工接触甲苯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场所短时间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接 触限值要求。 噪声: 本次测量结果显示,各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 值的要求,用人单位各工作场所噪声强度均低于85dB。 针对本次现场调查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1) 定期组织职业卫生相关培训,培训人员应包括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 员和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培训的内容应包括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 所在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及其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劳动者所享有的 职业卫生权利等内容。培训应做好记录工作,档案资料应有专人负责保管。 评价结论与建议 (2) 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 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的职业禁忌证患者应及时调离 原工作岗位; 完善劳动者职业健康档案。 (3) 建议用人单位相关责任人员做好员工佩戴防护用品的日常监督,避免管理措施落实不 (4)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的要求,在产生或存在职业病 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等处补充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和告知卡,产生噪声的 工作场所设置"噪声有害"、"戴护耳器"等警示标识等警示标识。 (5) 建议用人单位定期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公示。 (6) 按照《关于启用新版"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系统"的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 康司,2019年8月16日)规定,及时、如实向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危害项目,并接受监督管 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